

河北省2009年导游考试《旅游政策法规》考试大纲导游资格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33/2021_2022__E6_B2_B3_E5_8C_97_E7_9C_812_c34_633539.htm id="oilf" class="csre"

style="word-break:break-all.">《旅游政策法规》考试大纲第一部分 导读1. 《旅游政策法规》教材基本结构教材编写的指导思想：以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为指导，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反映我国旅游业发展所取得的成就与经验，及时体现我国旅游法制建设所取得的新进展，为培养具有较高法律素质、能解决实际工作中相关法律问题、胜任新时期旅游业发展需要的导游人员提供实用的助学参考教材。《旅游政策法规》改变以前的结构，不再分编，直接按照十三章内容进行撰写。十三章内容可以分为两个大部分：第一部分：旅游基本政策。主要是第一章，包括党和国家的大政方针、外交与台港澳政策、旅游发展战略与政策；第二部分：旅游法律法规。包括教材第二至第十三章，具体可以分为6个组成部分：（1）旅游法律基础：第二、三章，主要介绍旅游法的概述、旅游法律关系、宪法知识和旅游合同法律制度，这是旅游法规的基础理论部分。（2）旅游法律主体：第四、五、六、七章，包括旅游消费者、旅行社、导游人员和旅游饭店管理的法律制度，是借助旅游合同建立起的旅游法律关系主体。（3）旅游法律客体：第八章，主要是旅游资源管理的法律制度，这是旅游活动的物质基础和载体。（4）旅游相关法律：第九、十、十一章，包括旅游安全与保险、旅游交通运输和旅游出入境管理法律制度。（5）旅游程序法律：第十二章，重点介绍旅游

投诉。(6)河北省旅游法规：第十三章，介绍了我省三个主要的旅游法规，《河北省旅游条例》、《河北省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和《河北省旅游投诉办法》。2.《旅游政策法规》重点章、节在教材十三章内容中，重点章为第一、三、五、六、八和第十二章，尤其是第五、六两章一直是我省导游人员资格考试的重点。在各章中，第一章重点节为第一、二节；第二章为第二、三节；第三章为第二、四、六节；第四章为第二、三节；第五章、第六章整体为重点，第七章为第一、三、四节；第八章为第二、三节；第九章为第一、二节；第十章为第二节；第十一章为第一、二节；第十二章为第一、二节；第十三章为第一节。3.关于考核目标本大纲在全面系统列出考核内容的基础上，又指出了考核目标。目的是使考生具体明确考试的内容与要求；使社会助学者便于有针对性地进行辅导；在考试命题中也能更加明确命题范围，便于准确安排知识能力层次和难易程度。本大纲在考核目标中一般按了解、识记、理解和应用四个层次要求。了解是要求考生一般掌握法规规定与要求。识记要求能知道有关概念、名词、知识的涵义，并能够正确认识 and 表述。理解是在识记的基础上，全面掌握基本概念、基本原理，掌握有关概念和原理的区别与联系。应用是要求在理解的基础上运用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以上四个层次的要求，相互之间并没有非常严格的界限，因此，在学习时应联系起来综合理解。4.对考生学习与社会助学的建议考生学习或者社会助学要在全面系统地学习指定教材的基础上，掌握全部考试内容和考核知识点。应根据本大纲列出的考试内容和考核目标，进行学习或者对考生进行切实有效的辅导

。应将了解、识记、理解和应用四者要求结合起来理解。注意加强与提高运用所学旅游法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切忌猜题押题。考生在学习中，可做一些包括案例分析在内的练习，提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综合能力。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